

臺北市南門國小 114 學年度「春暉盃」校內象棋比賽活動辦法

壹、宗旨：發揚優良傳統國粹，並推廣益智休閒生活文化，同時增加學童棋藝交流的機會。

貳、參加對象：具象棋全盤對奕能力者。

參、比賽組別與時間：(若報名組數眾多，另安排賽程)

一、一、二年級男童組、女童組(一-六年級女童)

115 年 5 月 7 日 (星期四) 上午 08:20 - 11:20

二、三、四、五、六年級男童組：

115 年 5 月 7 日 (星期四) 中午 12:30 - 15:30

肆、報名地點：本校學務處。

伍、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 115 年 4 月 24 日 (星期五) 12:00 止，因事涉賽程安排，逾時不候。

陸、比賽地點：本校多元教學資源中心。

柒、比賽方式及規則

一、比賽前說明比賽規則及選拔辦法。

二、依報名人數決定賽制，賽程將於比賽當天公布。

三、除本辦法規定外，其他規定依「中華民國象棋比賽規則」。

四、請報名學生自備象棋用具。

捌、獎勵辦法

一、男童組、女童組各取數名擇優頒發獎狀。

二、優勝選手得由學校推舉代表學校參加「第二十一屆春暉盃象棋團體錦標賽」。得獎者為學校象棋代表隊儲備選手，日後安排集訓，各組再挑選 1-3 名代表參加比賽(得獎者會另外通知集訓日期)

玖、其他

一、凡報名參加象棋比賽者須準時出賽，不克參加之選手須事先與主辦單位(學務處)聯繫；各組別之參賽選手請於比賽前 5 分鐘至比賽場地報到，遲到 10 分鐘者判棄權。

二、參賽選手應絕對遵守大會規定及裁判判決、保持會場秩序與整潔，並嚴禁喧嘩。

三、春暉盃象棋團體錦標賽日期、地點會另行通知得獎選手，每隊配對與棒次安排請遵守學校與教練的安排，如不同意，請勿參加此次選拔活動。

拾、本辦法呈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✂.....

臺北市南門國小 114 學年度「春暉盃」校內象棋比賽報名表					
班級	年 班	姓名		性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
段級位	段 級	參加組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一年級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二年級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三年級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四年級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五年級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六年級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童組		
級任老師簽章	家長簽章				
棋會老師推薦	棋會名稱/指導老師				
參加比賽得獎紀錄或學棋經歷					
備註	1. 段級位以證書或棋力檢定卡為準，請照實填寫，並附上棋力證書影本。 2. 比賽得獎或學棋經歷，可選擇性填寫，當作賽程編排參考。				

